

# 区委各巡察组分别深入被巡查单位开展巡察工作

**本报讯** 根据区委部署,从4月8日起,我区第四轮巡察全面启动。连日来,区委4个巡察组分别深入各自被巡查单位开展为期两个月的巡察工作。

4月8日—10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巡察湖丰镇、毛村镇、嵩峰乡、壶峤镇工作动员会议先后召开。区委第一巡察组全体成员出席了会议。

会议传达了中央、省、市、区相关巡察会议精神,通报了巡察进驻的有关事项,明确巡察任务、方式,并提出了工作要求。

会议指出,巡视巡察是全面从严治党重大举措,是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巡察组将按照“六围绕一加强”和“五个持续”要求开展工作,把“严”的要求贯穿巡察工作全过程,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断提高监督质效,湖丰镇、村干部要把巡察作为一次难得机遇,自觉把自己摆进去,把责任担起来,主动接受巡察监督,积极为巡察组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创造条件、提供帮助,配合区委巡察组做好本轮巡察工作。

会议强调,一是准确把握政治巡察职能定位,切实强化政治监督,巡察的根本目的是为了夯实党长期执政的政治基础,实现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二是发扬斗争精神,把从实从严的要求贯穿巡察工作全过程;三是主动承担政治责任,积极配合区委巡察组开展工作,要思想认识到位、坚决支持到位、协调配合到位、严明纪律到位。

被巡察乡镇主要负责人作了表态发言,表示要诚恳接受巡察,严格遵守各项纪律,全力保障巡察,要立说立改,奋力推进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

4月8日—9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巡察沙田镇、排山镇、东阳乡工作动员会议先后召开。区委第二巡察组全体成员,被巡察乡镇党政班子成员、各站所

负责人、各村支书参加了动员会议。会议传达了中央、省、市、区相关巡察(察)会议精神,并重点介绍本次巡察重点内容和具体工作。

会议指出,召开巡察工作动员会的主要目的是统一思想,明确任务,确保共同完成好这次巡察任务。会议要求,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对巡视巡察工作的部署要求上来,要坚守政治巡察职能定位,突出巡察监督重点。会议强调,本次的巡察重点是围绕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围绕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重点检查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情况,重点检查中央、省委、区委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等;要强化政治担当,保障巡察工作顺利开展,要自觉接受巡察监督,营造良好氛围,严守巡察纪律,确保本次巡察的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会议强调,要明确为什么开展巡视工作,怎么做和做什么。要主动担当,积极配合,坚决思想到位、支持到位、协调配合到位。

会上,被巡察的乡镇党委书记就各自乡镇工作作了汇报和表态发言,表示坚决拥护区委的巡察决策,积极配合巡察工作顺利开展,认真整改巡察工作发现的各种问题。

4月10日—12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吴村镇、泉波镇、大南镇、桐畲镇见面会、动员会、汇报会先后召开。区委第三巡察组全体成员,吴村镇、泉波镇、大南镇、桐畲镇党政班子成员、各镇直单负责人、各村居支书主任参加动员会议。

会议传达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相关会议精神,并重点介绍了本次巡察工作的具体内容和要求。

会议要求,要准确把握政治巡察职能定位,切实强化政治监督;要发扬斗

争精神,把从实从严的要求贯穿巡察工作全过程;要主动承担政治责任,积极配合巡察组工作。切实做到“思想认识到位、坚决支持到位、协调配合到位、严明纪律到位”,把巡察作为一个难得机遇,自觉把自己摆进去,把责任担起来,主动接受巡察监督,积极为巡察组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创造条件、提供帮助,切实做好本轮巡察工作。

会上,吴村镇、泉波镇、大南镇、桐畲镇党委书记分别作工作汇报和表态发言,表示要深刻领会并贯彻落实,严格按巡察组的安排和要求,积极支持巡察组做好巡察工作。要用心理解,提高对巡察工作的认识;要精心组织,坚决保障巡察工作的顺利开展;虚心学习,不断提升镇村干部的能力水平;铁心整改,努力开创各项工作的全新局面。

4月8日—10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巡察少阳乡、枫底镇、洋口镇、霞峰镇工作动员会议先后召开。区委第四巡察组全体成员,被巡察的少阳乡、枫底镇、洋口镇、霞峰镇党政班子成员、各站所负责人、各村支书主任参加了动员会议。

会议传达了中央、省、市、区相关巡察(察)会议精神。

会议要求,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对巡视巡察工作的部署要求上来;二要坚守政治巡察职能定位,围绕党的建设、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及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等巡察重点,检查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情况及中央、省委、区委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等;三要强化政治担当,接受巡察监督,营造良好氛围,严守巡察纪律,确保本次巡察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动员会上,被巡察的少阳乡、枫底镇、洋口镇、霞峰镇党委书记就各自乡镇工作作汇报并表态发言。

(记者俞小芳综合报道)

# 下溪街道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本报讯** 廖静雯报道:当前正值寻春踏青的旺季,也是毒蘑菇生长的季节,根据区统一部署,下溪街道开展“珍爱生命,拒绝毒蘑菇”主题宣传活动。

由街道综治办、食品安全站牵头,在下溪街道各个村居自然村人口流动密集场地,开展定点宣传,广泛宣传毒蘑菇的危害与辨别方法,保障下溪群众食品安全。在下溪小学开展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召开主题班会、发放宣传单等方式,直观生动地让孩子们认识到野生毒蘑菇的危害。同时,充分发挥“小手拉大手”的积极作用,形成孩子带动家长,家庭辐射社会的良性循环,提高广大群众对毒蘑菇的认识,打好毒蘑菇防控宣传战。

# 霞峰镇多形式开展综治宣传月活动

**本报讯** 记者俞小芳报道:为进一步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切实建好和谐平安霞峰,连日来,霞峰镇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综治宣传月活动,增强群众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极大提升全社会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

召开党员大会,广泛宣传。该镇利用各村居召开组织生活会,组织党员干部进行集中学习宣讲,并统一进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知识考试。

领导率先垂范,深入宣传。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带头上街、深入农户宣传综治相关知识。各村居、各相关单位党员干部,也纷纷走家串户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及平安创建工作,并张贴横幅,营造平安建设氛围。

镇村多措并举,全面宣传。霞峰镇综治办联合派出所、司法所、人大、团委、妇联,上街设摊开展综治(平安建设)宣传,内容包括扫黑除恶、禁毒、双提升、预防青少年犯罪及食品安全等政策宣传。

据悉,宣传活动开展以来,该镇共悬挂宣传横幅40余幅,张贴标语120多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万余份,现场解答咨询60余人次。

# 扫黑除恶应知应会

**17“恶势力”的特征及具体表示是什么?**

恶势力一般为三人以上,纠集者相对固定,违法犯罪活动主要为强迫交易、故意伤害、非法拘禁、敲诈勒索、故意毁坏财物、聚众斗殴、寻衅滋事等。同时还可能伴随开设赌场、组织卖淫、强迫卖淫、贩卖毒品、运输毒品、制造毒品、抢劫、抢夺、聚众扰乱社会秩序、聚众扰乱公共场所秩序、交通秩序以及聚众“打砸抢”等。

重点:一般为3人以上(相对固定);经常纠集在一起;使用暴力、威胁或者其他手段;多次为非作恶,欺压百姓,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未形成黑社会性质组织。

**18“恶势力犯罪集团”的特征及具体表现是什么?**

有三名以上的组织成员,有明显的首要分子,重要成员较为固定,组织成员经常纠集在一起,共同故意实施三次以上恶势力惯常实施的犯罪活动或者其他犯罪活动。

重点:有3名以上较为固定的成员(有明显的首要分子);经常纠集在一起;共同故意实施3次以上恶势力惯常实施的犯罪活动等。

**36.膳食应以谷类为主,多吃蔬菜水果和薯类,注意荤素搭配。**

谷类食物是我国居民传统膳食的主体,是人类最好的基础食物,也是最经济的能量来源。以谷类为主的膳食可提供充足的能量,又可避免摄入过多的脂肪,对预防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和癌症有益。《中国居民膳食指南》指出成年人每天应摄入250~400克的谷类食物。蔬菜水果是维生素、矿物质、膳食纤维和植物化学物质的主要来源,薯类含有丰富的淀粉、膳食纤维以及多种维生素和矿物质。蔬菜、水果和薯类对保持身体健康,保持肠道正常功能,提高免疫力,降低罹患肥胖、



# 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

糖尿病、高血压等慢性疾病风险具有重要作用。《中国居民膳食指南》指出,成年人每天吃蔬菜300~500克,水果200~400克。食物可以分为谷类(米、面、杂粮等)和薯类,动物性食物(肉、禽、鱼、奶、蛋等),豆类和坚果(大豆、其他干豆类、花生、核桃等),蔬菜、水果,纯能量食物(动植物油、淀粉、糖、酒等)等五类。各种食物所含的营养成分不完全相同,每种食物都至少可提供一种营养物质,任何一种天然食物都不能提供人体所需的全部营养。多种食物组成的膳食,才能满足人体各种营养需求,达到合理营养、促进健康的目的。

**37.经常食用奶类、豆类及其制品。**奶类食品营养成分齐全,营养成分比例适宜,容易消化吸收,是膳食钙质的极

好来源。儿童青少年饮奶有利于其生长发育和骨骼健康,从而推迟其成年后发生骨质疏松的年龄;中老年人饮奶可以减少其骨质丢失,有利于骨健康。建议每人每天饮奶300克或相当量的奶制品,对于高血脂和超重肥胖倾向者应选择减脂、低脂、脱脂奶及其制品。大豆含有丰富的优质蛋白质、必需脂肪酸、B族维生素、维生素E和膳食纤维等营养素,且含有磷脂、低聚糖以及异黄酮、植物固醇等多种人体需要的植物化学物质。适当多吃大豆及其制品可以增加优质蛋白质的摄入量,也可防止过多消费肉类带来的不利影响。建议每人每天摄入30~50克大豆或相当量的豆制品。

# 招标公告

广丰区壶峤中心幼儿园教学楼装修工程,总投资403853.97元,现工程需实施,面向社会公开招标,有关招标事项如下:

**一、项目地址及工期质量要求:**广丰区壶峤镇,计划工期30天,质量要求合格。

**二、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凡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资质,并具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施工企

业均可参加投标;

2. 报名时需提供: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注册建造师证书市政工程二级及以上;八大员;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委托代理人证书或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三、本工程采取简易招标程序,具体按招标细则执行。

四、报名时间:2019年4月17日至2019年4月21日(节假日不

休),每天上午8:30至下午16:00。

联系人:俞女士 电话:15170393988

招标单位:上饶市广丰区壶峤镇中心小学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上饶市广丰区壶峤镇公共资源交易站

代理机构:北京荣广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7日